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前三季

地址：台北市寶慶路二十七號

電話：(○二) 二三八一六一五五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
四、資產負債表	5		-
五、損 益 表	6~7		-
六、股東權益變動表	-		-
七、現金流量表	8~10		-
八、財務報表附註及附表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11		一、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17		二、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7~18		三、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8~36		四、
(五)關係人交易	36~37， 44~45		五、
(六)質抵押資產	37		六、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7~40		七、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40		八、
(十)其 他	40~42		九、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3，46~57， 59，61		十、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3，46~64		十一、
3.大陸投資資訊	43，65		十二、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		-
九、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		-

會計師核閱報告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因是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報表附註八所述，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採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分別計新台幣18,118,034 仟元及 13,755,178 仟元，暨前三季之投資淨益分別計新台幣582,243 仟元及 205,874 仟元，暨財務報表附註三十附註揭露事項所述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與揭露。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採用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暨其有關投資損益，係依據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倘該等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核閱而有所調整時，對於民國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前三季財務報表之可能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需作修正之情事。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十八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之會計處理準則」及各號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並採用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五號「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之新修訂條文。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 恩 銘

會計師 施 景 彬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六 年 十 月 十 九 日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除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元
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九 十 六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五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 十 六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五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金	%	金	%			金	%	金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附註四)	\$ 495,029	1	\$ 619,163	2	2110	短期借款(附註十四、十七、二十五及二十六)	\$ 2,350,000	5	\$ 2,650,000	7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三及五)	337,240	1	323,381	1	212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五及十七)	849,155	2	1,148,915	3
1120	應收票據	16,659	-	198,155	1	2140	應付帳款	2,068,754	4	2,007,266	5
1140	應收帳款-減備抵呆帳 3,550 仟元後之淨額(附註二)	235,337	-	147,378	-	2150	應付關係人款項(附註二十五)	213,583	-	42,877	-
1150	應收關係人款項(附註二十五)	458,774	1	47,431	-	2170	應付費用(附註二十七)	505,232	1	500,917	1
1178	其他應收款(附註二十一)	159,400	-	102,746	-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二十一)	-	-	7,153	-
1210	存貨-淨額(附註二及六)	316,650	1	365,789	1	2224	應付工程設備款(附註二十七)	60,964	-	793,958	2
1260	預付款項	64,166	-	28,198	-	2260	預收款項	1,312,259	3	1,009,255	2
1190	質押定存單(附註二十六)	1,000	-	1,000	-	2271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附註十六及二十六)	2,700,000	6	1,500,000	4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及二十一)	137,633	-	14,838	-	227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七及二十六)	1,039,633	2	285,700	1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67,032	-	65,596	-	2274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權利金負債(附註二及十)	302,694	1	460,284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288,920	5	1,913,675	5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719,738	2	550,955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2,122,012	26	10,957,280	27
	長期投資						長期負債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二、八及二十六)	18,118,034	39	13,755,178	34	2410	應付公司債(附註十六及二十六)	500,000	1	3,200,000	8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三、五及二十六)	3,787,913	8	1,623,920	4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十七及二十六)	6,780,665	15	4,750,958	12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二、三及七)	162,570	1	162,570	-	2460	應付權利金負債(附註二及十)	298,589	1	601,283	1
14XX	長期投資合計	22,068,517	48	15,541,668	38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7,579,254	17	8,552,241	21
	固定資產(附註二、九、十、十一、二十五及二十六)						各項準備				
	成 本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附註九)	575,490	1	575,490	1
1501	土 地	4,073,120	9	4,106,379	10		其他負債				
1521	房屋及設備	6,098,420	13	6,132,178	15	2820	存入保證金(附註十一及二十五)	43,410	-	56,430	-
1531	器具及設備	3,134,190	7	2,987,094	8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二及二十一)	96,251	-	212,393	1
15X1	成本合計	13,305,730	29	13,225,651	33	2881	遞延盈餘(附註二、九、十一及二十五)	11,366	-	369,086	1
15X8	重估增值	1,194,771	2	1,194,769	3	2888	其他負債-其他	573	-	566	-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14,500,501	31	14,420,420	36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151,600	-	638,475	2
15X9	減：累積折舊	3,899,649	8	3,513,528	9		負債合計	20,428,356	44	20,723,486	51
1671	未完工程	5,327,166	11	5,053,094	12		股東權益(附註二、三、十、十一、十八及十九)				
1780	租賃權益-淨額	3,993,949	9	4,027,570	10		股 本				
1627	出租資產-淨額	1,032,296	2	1,592,284	4	3110	普通股-每股面額10元，額定：1,350,000仟股，發行：九十六年1,120,967仟股及九十五年1,077,853仟	11,209,670	24	10,778,529	27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20,954,263	45	21,579,840	53		股 本 公 積				
	其他資產					3210	股票發行溢價	2,175,718	5	2,606,859	6
1810	閒置資產-淨額(附註二、十二及二十六)	456,603	1	459,780	1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312,682	-	219,717	1
18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十、十一及十三)	158,770	1	160,644	1	3260	長期投資	327,037	1	344,450	1
1840	預付退休金(附註二及二十四)	135,658	-	103,983	-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2,815,437	6	3,171,026	8
1887	受限制資產(附註二十六及二十七)	-	-	725,000	2		保留盈餘				
1888	其他資產-其他	10,047	-	20,003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335,926	3	1,277,311	3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761,078	2	1,469,410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156,587	5	2,159,977	5
						3350	未分配盈餘	1,594,713	3	548,098	2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5,087,226	11	3,985,386	1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21,751)	-	(1,726)	-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1,660)	-	(9,669)	-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5,847,048	13	1,176,313	3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	883,944	2	883,944	2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6,697,581	15	2,048,862	5
						3510	庫藏股票-九十六年 28,770 仟股及九十五年 33,898 仟股	(165,492)	-	(202,696)	(1)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25,644,422	56	19,781,107	49
1XXX	資 產 總 計	\$ 46,072,778	100	\$ 40,504,593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46,072,778	100	\$ 40,504,593	100

後附之附註及附表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六年十月十九日會計師核閱報告)

董事長：徐旭東

經理人：徐雪芬

會計主管：鄒德祥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代 碼		九 十 六 年 前 三 季		九 十 五 年 前 三 季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00	銷貨收入(附註二及二十五)	\$13,573,374	98	\$12,629,175	98
4881	其他營業收入(附註二、二十及二十五)	215,282	2	257,876	2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13,788,656</u>	<u>100</u>	<u>12,887,051</u>	<u>100</u>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附註二十五)	10,898,309	79	10,118,797	79
5800	其他營業成本(附註二十及二十二)	35,178	-	33,980	-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u>10,933,487</u>	<u>79</u>	<u>10,152,777</u>	<u>79</u>
5910	營業毛利	<u>2,855,169</u>	<u>21</u>	<u>2,734,274</u>	<u>21</u>
	營業費用(附註九、十、二十二及二十五)				
6100	推銷費用	440,019	3	418,985	3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914,812	14	1,864,380	1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354,831</u>	<u>17</u>	<u>2,283,365</u>	<u>18</u>
6900	營業淨利	<u>500,338</u>	<u>4</u>	<u>450,909</u>	<u>3</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淨益(附註八)	582,243	4	205,874	2
7122	股利收入	97,696	1	75,436	1
7130	處分資產已實現利益(附註二及九)	363,639	3	-	-
7110	利息收入	5,257	-	5,529	-
7140	處分投資淨益	-	-	383	-
7480	什項收入(附註二十五)	49,207	-	53,162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1,098,042</u>	<u>8</u>	<u>340,384</u>	<u>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十六年前三季		九十五年前三季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 138,227	1	\$ 152,148	1
7530	12,566	-	63,470	1
7880	62,385	1	62,184	-
7500	<u>213,178</u>	<u>2</u>	<u>277,802</u>	<u>2</u>
7900	1,385,202	10	513,491	4
8110	(<u>209,511</u>)	(<u>2</u>)	<u>13,730</u>	<u>-</u>
8900	1,594,713	12	499,761	4
9300	<u>-</u>	<u>-</u>	<u>28</u>	<u>-</u>
9600	<u>\$ 1,594,713</u>	<u>12</u>	<u>\$ 499,789</u>	<u>4</u>
代碼	稅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 (附註二十三)			
9750	<u>\$ 1.27</u>	<u>\$ 1.46</u>	<u>\$ 0.47</u>	<u>\$ 0.46</u>
	假設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不視為庫藏股票而作為投資時之擬制資料稅後金額 (附註二十三):			
	每股盈餘			
	<u>\$ 1.28</u>	<u>\$ 1.46</u>	<u>\$ 0.47</u>	<u>\$ 0.46</u>

後附之附註及附表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六年十月十九日會計師核閱報告)

董事長：徐旭東

經理人：徐雪芳

會計主管：鄒德祥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 十 六 年 前 三 季	九 十 五 年 前 三 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1,594,713	\$ 499,789
折 舊	320,309	326,983
攤 銷	7,177	10,115
租賃權益攤銷	56,000	56,000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淨益	(582,243)	(205,874)
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發放現金 股利	661,187	437,063
處分及報廢固定及閒置資產淨損失	12,546	63,451
處分資產已實現利益	(363,639)	-
遞延所得稅	(215,269)	5,314
預付退休金增加	(24,560)	(16,386)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 資產	-	830,000
應收票據	177,634	(170,719)
應收帳款	(14,263)	23,618
應收關係人款項	(445,094)	90,345
其他應收款	40,811	453,684
存 貨	(103,359)	(129,146)
預付款項	(41,742)	4,141
其他流動資產	1,902	(3,834)
應付帳款	(216,720)	292,472
應付關係人款項	124,193	(49,151)
應付所得稅	(42,630)	7,153
應付費用	29,220	42,206
預收款項	346,245	79,369
其他流動負債	215,168	14,87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537,586</u>	<u>2,661,465</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六 年 前 三 季	九 十 五 年 前 三 季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1,829,384)	(\$2,473,508)
質押定存單減少	-	1,0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55,200)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551,669	48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1,187,234)	(462,612)
存出保證金減少	2,277	5,893
受限制資產增加	-	(725,0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462,672)	(3,709,379)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30,000	1,300,0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增加	(99,632)	749,375
長期借款增加	935,572	918,891
償還到期公司債	(500,000)	(1,300,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13,149)	(17)
其他負債—其他(減少)增加	(25)	7
發放現金股利、董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	(595,968)	(588,406)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43,202)	1,079,850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1,068,288)	31,93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563,317	587,22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95,029	\$ 619,163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 190,827	\$ 173,812
減：資本化利息	104,159	97,668
不含資本化利息之支付利息	\$ 86,668	\$ 76,144
支付所得稅	\$ 83,277	\$ 1,26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預收裝修補助款沖減折舊	\$ 98,979	\$ 120,478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2,700,000	\$1,500,00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039,633	\$ 285,700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權利金負債	\$ 302,694	\$ 460,284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六 年 前 三 季	九 十 五 年 前 三 季
購置固定資產支付現金		
固定資產增加	\$ 465,238	\$ 739,472
未完工程減少	(1,976)	(3,225)
應付設備工程款減少(增加)	<u>723,972</u>	<u>(273,635)</u>
支付現金	<u>\$1,187,234</u>	<u>\$ 462,612</u>

後附之附註及附表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六年十月十九日會計師核閱報告)

董事長：徐旭東

經理人：徐雪芳

會計主管：鄒德祥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及附表

民國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前三季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本公司設立於五十六年，為一股票上市公司，以經營零售百貨及超級市場為主要業務。截至九十六年九月底止，本公司在全省各地設立九家分公司。

本公司於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員工人數分別為 1,415 人及 1,466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折舊、退休金及未決訴訟案損失等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以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備抵呆帳

本公司訂有應收帳款管理辦法，按禮券、提貨券、業務掛帳、信用卡及其他所產生之應收帳款，依帳齡分析法進行個別評估其收回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呆帳。

存 貨

商品存貨按加權平均成本與市價孰低零售價法計價；其他存貨係以成本與市價（重置成本）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係以全體項目為比較基礎。配合定期盤點，參酌商品特殊屬性及其週轉率，作為評估提列備抵跌價損失之基準。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發生純益（或純損）時，認列投資收益（或損失）；發放現金股利時於股東會決議日（或除息日）認列，作為投資成本減項。被投資公司發放股票股利時，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股票出售或移轉時之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法計價。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按五及十年平均攤銷。惟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規定，改為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但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且發生特定事項或環境改變顯示商譽可能發生減損時，亦進行減損測試。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其以前取得之採權益法長期

股權投資，尚未攤銷之餘額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股權淨值者，比照商譽處理，不再攤銷。

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時，若未按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本公司發放予子公司之股利於帳上係沖銷投資收益，並調整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本公司對採用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因認列其虧損致使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投資及墊款帳面餘額為負數時，除本公司意圖繼續支持，或該被投資公司之虧損係屬短期性質，有充分證據顯示將於未來短期內回復獲利之營運外，其投資損失之認列以使對該公司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降至零為限。

本公司對於已達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子公司），若因認列其虧損致使對該子公司之長期投資及墊款帳面餘額為負數時，除子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本公司全額吸收超過該子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若該子公司日後獲利，則該利益先歸屬至本公司，直至原多承擔之損失完全回復為止。

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減損跡象，若有客觀證據顯示業已減損，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對僅具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其個別投資帳面價值為基礎，予以評估。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係指未上市（櫃）股票，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相似。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係以成本加重估增值減累積折舊計價。重大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或租金成本。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

倘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固定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後之帳面價值。已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價者，則其減損先減少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不足數再認列損失；迴轉時，就原認列為損失之範圍內先認列利益，餘額再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

八十八年度以前取得者採定率遞減法，八十八年度（含）以後取得者則採直線法，並按下列估計耐用年數計提折舊：房屋及設備，八至五十五年；器具及設備，四至八年。資產重估增值部分之折舊，係按重估時之剩餘耐用年數計提。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則就其殘值按重新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計提折舊。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重估增值及累積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之利益或損失，依其性質列為當期營業外收益或損失。

租賃權益

租賃權益包括取得地上權之成本及投資興建商業大樓之投入成本。合約屆滿時，應將建物及固定設備無條件移轉出租人。

地上權係以各期權利金給付額之現值總額作為成本入帳基礎，並同時認列應付權利金負債。地上權於契約有效期間內逐期攤銷，每期所支付權利金款項中之隱含利息列為當期之利息費用。地上權土地上購建之建築物，於建造期間內所攤銷之地上權及所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建築物成本，並自開始營運之日起，按剩餘使用期限平均攤銷。

倘租賃權益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租賃權益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租賃權益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閒置資產

閒置之固定資產按淨公平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轉列其他資產，並將原科目之成本與累計折舊沖銷，差額認列損失，並按直線法繼續攤提折舊。

倘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後之帳面價值。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遞延盈益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間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若本公司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五十者，則全數予以遞延；未達百分之五十者，則按持股比例予以遞延，俟實現時始予認列為利益。

收入認列

本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

銷貨收入係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特約商店收入

本公司賣場中劃分部分場地，供特約商店設立買賣據點；特約商店之銷售交易之義務人為個別廠家，其對商品或勞務銷售之內容（包括本質、型態、特性或規格）及價格具有決定權，尚未銷售之存貨亦為其所有。本公司對特約商店僅依約賺取固定金額，或依個別特約商店之營業額按約定之比例計算收入。

庫藏股票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本公司於註銷庫藏股票時，沖減庫藏股票成本，並按股權比例沖減資本公積—股票溢價與股本。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高於面額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銷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低於面額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貸記資本公積。

本公司於處分庫藏股票時，沖減庫藏股票成本，處分價格如低於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銷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借記保留盈餘。

九十一年度起，因適用新公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自長期股權投資重分類為庫藏股票，並以九十一年初子公司帳列轉投資母公司（短期投資及長期投資）之帳面價值為入帳基礎。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之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外幣為準之交易事項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外幣長期投資採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前述即期匯率係以台灣銀行之中價為評價基礎。

科目重分類

九十五年前三季財務報表若干會計科目經予重分類，俾配合九十六年前三季財務報表之表達方式。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十八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之會計處理準則」及各號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惟前述新原則之採用對本公司並無影響。

本公司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以及各號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

首次適用前述新公報及相關公報修訂條文時，本公司將金融資產予以適當分類，原始帳列金額之調整，屬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商品者，列為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屬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備供出售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首次適用上述公報之影響數彙總如下：

	列為會計原則變動 累積影響數(稅後)	列為股東權益 調整項目(稅後)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 資產	\$ 28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35,479
	<u>\$ 28</u>	<u>\$235,479</u>

以上會計變動，使九十五年前三季列計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前淨利增加（減少）0 仟元，淨利增加 28 仟元，稅後每股盈餘增加（減少）0 元。

本公司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一號「財務會計觀念架構及財務報表之編製」、第五號「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前述公報之修訂，主要包括商譽不再攤銷，以及長期股權投資之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應予以分析處理，屬商譽者，續後進行減損測試而不得攤銷該商譽等。本公司因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係屬商譽，自九十五年起，不再攤銷，因此採用新修訂條文對九十五年前三季列計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前淨利增加 179,134 仟元，但不產生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稅後每股盈餘增加 0.17 元。

四 現 金

	九 十 六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五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58,215	\$ 58,884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436,814</u>	<u>560,279</u>
	<u>\$495,029</u>	<u>\$619,163</u>

五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九 十 六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五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流 動	非 流 動	流 動	非 流 動
國內上市（櫃）股票	\$ 179,771	\$1,191,940	\$ 179,771	\$1,191,940
加：評價調整	<u>157,469</u>	<u>2,595,973</u>	<u>143,610</u>	<u>431,980</u>
	<u>\$ 337,240</u>	<u>\$3,787,913</u>	<u>\$ 323,381</u>	<u>\$1,623,920</u>

六 存 貨 一 淨 額

	九 十 六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五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商品存貨	\$264,351	\$351,665
其他存貨	<u>61,609</u>	<u>23,434</u>
	325,960	375,099
減：備抵跌價損失	<u>9,310</u>	<u>9,310</u>
	<u>\$316,650</u>	<u>\$365,789</u>

七、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九 十 六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五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u>\$162,570</u>	<u>\$162,570</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八、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九 十 六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五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帳 列 金 額	持 股 %	帳 列 金 額	持 股 %
未上市及未上櫃公司				
百揚投資公司	\$ 8,700,441	100	\$ 7,325,108	100
百鼎投資公司	3,237,969	67	1,562,765	67
亞東證券公司	2,470,503	20	2,189,163	20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2,109,582	35	2,028,018	35
遠百企業公司	1,492,883	100	434,005	50
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	84,688	76	204,785	76
裕民公司	73,434	100	52,930	100
遠東都會公司	46,946	77	25,765	77
亞東百貨公司	44,823	94	89,215	94
鼎鼎聯合行銷公司	14,054	10	17,371	10
Asians Merchandise Company (AMC)	4,169	100	5,173	100
遠東鴻利多公司	4,034	55	23,205	55
百進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		371	90
	<u>18,283,526</u>		<u>13,957,874</u>	
減：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重分類至 庫藏股票				
百鼎投資公司	165,492		165,492	
百揚投資公司	-		37,204	
	<u>165,492</u>		<u>202,696</u>	
	<u>\$18,118,034</u>		<u>\$13,755,178</u>	

本公司投資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 21,215 仟元係屬商譽，因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相關新修訂條文不再攤銷。

本公司於九十五年九月十三日與 Casino Guichard-Perrachon SA（以下簡稱“佳喜樂公司”），簽定股權買賣合約，依約於九十六年一月十日支付價款 737,584 仟元，向佳喜樂公司及其聯屬公司購買其所持有遠百企業公司股份計 163,580 仟股，其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 449,267 仟元係屬商譽。此次交易後，本公司併同原持有股份，共計持有遠百企業公司 100% 股權。

遠百企業公司於九十六年五月辦理減資，本公司依持股比例減少股份 259,999 仟股，俟後於九十六年五月按每股 10 元認購現金增資 100,000 仟股，投資金額計 1,000,000 仟元。本公司於九十五年七月按每股 13.9 元認購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現金增資 49,267 仟股，惟因未按原持股比例認購，減少持股比例至 35%，於九十五年度調整增加資本公積 1,891 仟元。

本公司為簡化集團組織架構，於九十五年三月向子公司亞東百貨公司、裕民公司及百鼎投資公司購買其持有之百揚投資公司之全數股數，並將本公司持有之遠百亞太開發公司、遠百新世紀開發公司及遠銀國際租賃公司全數股份及部分百鼎投資公司之股份，依各該公司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會計師查核之每股淨值計算以股作價，併同現金 1,614,742 仟元認購百揚投資公司增資發行新股 455,000 仟股。

本公司於九十四年十二月、九十五年五月及十二月按每股面額 10 元認購遠東都會公司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3,000 仟股、7,000 仟股及 7,600 仟股，因未按原持股比例認購，減少持股比例至 77%，調整增加資本公積 23,751 仟元；另於九十六年七月依原持股比例，按每股 10 元認購遠東都會公司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9,180 仟股，投資金額計 91,800 仟元。

本公司於九十五年六月亞東百貨公司辦理減資後，按每股 10 元認購現金增資 10,000 仟股，增加持股比例至 94%，因而調整減少資本公積 3,350 仟元。

百進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於九十五年十二月結束營運並分配剩餘財產，本公司已於九十五年度認列投資損失 205 仟元。並於九十六年九月完成解散清算程序。

本公司於九十五年七月按每股 13.9 元認購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現金增資 49,267 仟股，惟因未按原持股比例認購，減少持股比例至 35%，調整增加資本公積 1,891 仟元。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孫公司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對鼎鼎聯合行銷公司綜合持股比例達 20%，是以本公司對該公司採權益法計價。

本公司於九十六年七月二十四日董事會決議，透過轉投資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之投資方式，增加對重慶遠百百貨有限公司美金 250 仟元之投資額，因故改由本公司之子公司百揚投資公司透過轉投資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再投資重慶遠百百貨有限公司美金 884 仟元，惟截至九十六年十月十九日止，仍於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審核中。

本公司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採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分別計 18,118,034 仟元及 13,755,178 仟元，暨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前三季認列投資淨益分別計 582,243 仟元及 205,874 仟元，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九 固定資產

	九 十 六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五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成 本	<u>\$ 13,305,730</u>	<u>\$ 13,225,651</u>
重估增值		
土 地	1,183,852	1,183,851
房屋及設備	<u>10,919</u>	<u>10,918</u>
	<u>1,194,771</u>	<u>1,194,769</u>
成本及重估增值合計	<u>14,500,501</u>	<u>14,420,420</u>
累積折舊		
成 本		
房屋及設備	1,925,008	1,772,699
器具及設備	<u>1,966,221</u>	<u>1,732,536</u>
	3,891,229	3,505,235
重估增值		
房屋及設備	<u>8,420</u>	<u>8,293</u>
累積折舊合計	<u>3,899,649</u>	<u>3,513,528</u>
	10,600,852	10,906,892
未完工程	5,327,166	5,053,094
租賃權益—淨額（附註十）	3,993,949	4,027,570
出租資產—淨額（附註十一）	<u>1,032,296</u>	<u>1,592,284</u>
固定資產淨額	<u>\$ 20,954,263</u>	<u>\$ 21,579,840</u>

本公司依照有關法令之規定於六十九年、七十年、七十三年及八十四年辦理土地重估；於六十四年及七十年辦理土地以外資產之重估。重估增值金額除增加固定資產金額外，其減除土地增值稅準備後之淨額貸記股東權益其他項目—未實現重估增值。

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前三季固定資產之折舊費用分別為 318,002 仟元及 309,330 仟元。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前三季資本化利息分別為 104,159 仟元及 97,668 仟元，年利率分別為 2.33-2.49%及 2.21-2.52%。

本公司為擴展板橋地區之營業使用，於九十四年二月與遠揚建設公司協議，將台北縣板橋市新板段之土地，採合建分屋方式共同興建大型購物中心。雙方約定依本公司及遠揚建設公司土地持分比例，分攤建築工程成本。截至九十六年九月底止，該案未完工程成本餘額為 5,311,163 仟元，係包括土地成本、建築師設計費、建築工程成本及資本化利息。

本公司於八十六年出售座落於台中市廣明段之土地予本公司之子公司遠百企業公司，並全數遞延該交易之出售利益 363,639 仟元，帳列遞延盈益。遠百企業公司於九十六年六月將前述土地出售予遠揚建設公司，故本公司將已實現之遞延盈益 363,639 仟元，認列為營業外收入及利益－處分資產已實現利益。

十、租賃權益－淨額

	九 十 六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五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一)信義計畫區 A13 成本	\$ 3,181,082	\$ 3,161,075
(二)桃園商業大樓興建成本	1,384,142	1,384,142
(三)台中學產興建成本	<u>21,040</u>	<u>-</u>
	4,586,264	4,545,217
減：累計攤提	<u>592,315</u>	<u>517,647</u>
	<u>\$ 3,993,949</u>	<u>\$ 4,027,570</u>

(一)本公司於九十二年九月取得台北市政府台北市信義計畫區編號 A13 市有土地地上權，權利金合約總金額為 3,196,888 仟元，並於九十二年十月完成地上權設定。依約該地上權存續期間為五十年，自地上權登記完成之日起算，另自簽約之日起，每月給付租金 3,771 仟元，並隨同公告地價調整。自九十六年一月起調整每月租金為 4,844 仟元，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前三季分別支付租金 43,600 仟元 40,822 仟元，帳列營業費用－租金支出。

上述權利金已於九十二年支付頭期款 959,066 仟元外，其餘應付權利金 2,237,822 仟元不計息分五年繳納，經減除未實現利息支出 78,937 仟元後之淨額 2,158,885 仟元，帳列應付權利金負債，截至九十六年九月底餘額為 601,283 仟元，其中一年內到期部分為 302,694 仟元。

- (二) 本公司於八十六年三月與桃園縣農會簽訂投資興建暨營運站前商業大樓合約，依約由桃園縣農會提供建地由本公司興建商業大樓。本公司應支付 150,000 仟元作為履約保證金，並自開始營運日起轉列房屋租賃保證金，帳列存出保證金；另自簽約日起，每月給付 3,000 仟元之權利金，第二年起依物價指數調整。合約期滿時，本公司不得任意拆除附著於建物之固定設備，應將房屋連同固定設備一併無條件轉歸桃園縣農會。該大樓已於八十八年十月興建完成並正式營運，投資興建商業大樓成本於使用期間（自八十八年十一月至一〇七年四月）平均攤銷。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前三季租賃權益之攤提（帳列營業費用－租金支出）皆為 56,000 仟元。
- (三) 本公司於九十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投標取得教育部經管座落於台中市西屯區惠國段 89、91 地號國有學產土地之承租權。依約租期為二十年，惟給予一年免租金之規畫期間，故自九十六年四月六日後起算，俟租賃期間屆滿後，本公司得申請續約一次，期間為二十年。年租金為 140,288 仟元，並以租賃契約起始日起每三年調整一次。本公司以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原中國國際商業銀行）出具之連帶保證書 280,576 仟元作為履約保證金，保證期間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五日止。為確保興建完工之地上建物在租賃期間屆滿時，依租賃契約約定順利移轉登記為國有或辦理滅失登記之目的，本公司應強制將地上建物信託予中華民國境內合法金融機構。截至九十六年九月底止，本公司已積極規劃開發地上建物並投入相關成本計 21,040 仟元。

土出租資產

	九 十 六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五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成 本		
土 地	\$ 421,051	\$ 966,002
房屋及設備	529,082	528,688
器具及設備	<u>9,732</u>	<u>9,732</u>
	<u>959,865</u>	<u>1,504,422</u>
重估增值		
土 地	211,745	211,744
房屋及設備	<u>3,027</u>	<u>3,027</u>
	<u>214,772</u>	<u>214,771</u>
減：累積折舊		
成 本		
房屋及設備	130,578	115,206
器具及設備	9,715	9,698
重估增值		
房屋及設備	<u>2,048</u>	<u>2,005</u>
累積折舊合計	<u>142,341</u>	<u>126,909</u>
淨 額	<u>\$ 1,032,296</u>	<u>\$ 1,592,284</u>

本公司簽訂之主要房地出租契約如下：

- (一)本公司自八十九年七月起將座落於台南縣永康市之土地出租予本公司之子公司遠東鴻利多公司與遠百企業公司，租賃期間至一〇四年九月二十三日止，本公司依約向遠東鴻利多公司收取押金 13,380 仟元，帳列存入保證金，並直接向遠百企業公司按月收取土地租金，九十四年十月後依約調整為 8,886 仟元。本公司於九十六年四月二日與遠百企業公司簽訂不動產買賣契約出售前述土地，出售價款計 565,000 仟元，於扣除成本 544,950 仟元暨相關直接費用及稅負計 14,131 仟元，產生處分淨益 5,919 仟元，惟本公司全數予以遞延，帳列遞延盈益項下。
- (二)本公司將座落於高雄市之土地及建物出租予關係人遠東商業銀行作為辦公營業場所使用，租期於九十九年二月到期。
- (三)本公司分別於九十一年七月及十一月將台南公園店及新竹金竹廣場部分房地提供予威秀影城公司作為電影院使用，期間均為十五年，台南公園店之租金自九十六年七月起調整為每月 3,188 仟元，另新竹

金竹廣場之租金自九十五年十一月起調整為每月 4,249 仟元。本公司依約收取押租金 33,000 仟元，帳列存入保證金。

(四)本公司將座落於台北市仁愛路之土地及建物出租予惠康百貨公司及子公司裕民公司及遠東都會公司使用，除裕民公司於九十六年六月終止租賃外，惠康百貨公司及遠東都會公司租期分別於九十七年八月及九十八年八月到期。

依據所有出租契約，未來五年本公司可收取之租金彙總如下：

年 度	金 額
九十六年第四季	\$ 32,725
九十七年	112,502
九十八年	109,225
九十九年	101,673
一〇〇年	99,688
一〇一年前三季	75,908

± 閒置資產

	九 十 六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五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成 本		
土 地	\$153,247	\$153,247
房屋及設備	225,078	225,078
器具及設備	<u>21,163</u>	<u>21,163</u>
	<u>399,488</u>	<u>399,488</u>
重估增值		
土 地	255,291	255,291
房屋及設備	<u>16,469</u>	<u>16,469</u>
	<u>271,760</u>	<u>271,760</u>
成本及重估增值合計	<u>671,248</u>	<u>671,248</u>
減：累計折舊		
成 本		
房屋及設備	179,351	176,394
器具及設備	20,735	20,610
重估增值		
房屋及設備	<u>14,559</u>	<u>14,464</u>
累計折舊合計	<u>214,645</u>	<u>211,468</u>
淨 額	<u>\$456,603</u>	<u>\$459,780</u>

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前三季閒置資產之折舊費用分別為 2,307 仟元及 2,627 仟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一什項支出。

三 存出保證金

	九 十 六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五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房屋租賃押金	\$150,096	\$150,252
其 他	<u>8,674</u>	<u>10,392</u>
	<u>\$158,770</u>	<u>\$160,644</u>

四 短期借款

	九 十 六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五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信用借款一年利率九十六年 2.253-2.40% 及 九十五年 1.65-1.69%	\$ 1,400,000	\$ 2,100,000
擔保借款一年利率九十六年 2.254-2.45% 及 九十五年 1.645-1.648%	<u>950,000</u>	<u>550,000</u>
	<u>\$ 2,350,000</u>	<u>\$ 2,650,000</u>

五 應付短期票券

	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	
	利 率 %	金 額	利 率 %	金 額
兆豐票券公司	2.30-2.32	\$ 350,000	1.45-1.47	\$ 550,000
中華票券公司	2.00	350,000	1.50	350,000
台灣票券公司	2.07	150,000	1.40	150,000
國際票券公司	-	-	1.38	100,000
		<u>850,000</u>		<u>1,150,000</u>
減：應付短期票券未攤銷 折價		<u>845</u>		<u>1,085</u>
		<u>\$ 849,155</u>		<u>\$ 1,148,915</u>

六 應付公司債

	九 十 六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一 年 內 到 期	一 年 後 到 期
國內第十六次有擔保公司債	\$ 1,500,000	\$ -
國內第十八次有擔保公司債	1,200,000	-
國內第十九次有擔保公司債	<u>-</u>	<u>500,000</u>
	<u>\$ 2,700,000</u>	<u>\$ 500,000</u>
		<u>\$ 3,200,000</u>

	九 十 五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一 年 內 到 期	一 年 後 到 期	合 計
國內第十四次有擔保公司債	\$ 1,000,000	\$ -	\$ 1,000,000
國內第十五次有擔保公司債	500,000	-	500,000
國內第十六次有擔保公司債	-	1,500,000	1,500,000
國內第十八次有擔保公司債	-	1,200,000	1,200,000
國內第十九次有擔保公司債	-	500,000	500,000
	<u>\$ 1,500,000</u>	<u>\$ 3,200,000</u>	<u>\$ 4,700,000</u>

- (一) 國內第十四次有擔保公司債於九十年十二月四、五、六、七日發行，總額新台幣壹拾億元整，五年期按票面金額十足發行，依發行日期不同，分為甲、乙、丙、丁四種債券，票面利率 2.6%。甲券及乙券各發行參億元，丙券及丁券各發行貳億元整，到期一次還本。利息自發行日起，每年單利計息並付息一次。本公司債已於九十五年十二月到期清償。
- (二) 國內第十五次有擔保公司債於九十一年八月七、八日發行，總額新台幣伍億元整，五年期按票面金額十足發行，依發行日期不同，分為甲、乙二種債券，票面利率 3.7%。甲券及乙券各發行參億元及貳億元整，到期一次還本。利息自發行日起，每年單利計息並付息一次。本公司債已於九十六年八月到期清償。
- (三) 國內第十六次有擔保公司債於九十一年十一月二十五、二十六、二十七、二十八、二十九日發行，總額新台幣壹拾伍億元整，五年期按票面金額十足發行，依發行日期不同，分為甲、乙、丙、丁及戊五種債券，票面利率 2.588%，各券發行金額皆為參億元整，到期一次還本。利息自發行日起，每年單利計息並付息一次。
- (四) 國內第十八次有擔保公司債於九十二年八月二十五、二十六、二十七及二十八日發行，總額新台幣壹拾貳億元整，五年期按票面金額十足發行，依發行日期不同，分為甲、乙、丙及丁四種債券，票面利率 1.178%，各券發行金額皆為參億元整，到期一次還本。利息自發行日起，每年單利計息並付息一次。

(五)國內第十九次有擔保公司債於九十四年八月十二日發行，總額新台幣伍億元整，五年期按票面金額十足發行，票面利率 1.81%。到期一次還本。利息自發行日起，每年單利計息並付息一次。

七、長期借款

	<u>九 十 六 年</u> <u>九 月 三 十 日</u>	<u>九 十 五 年</u> <u>九 月 三 十 日</u>
循環額度商業本票借款一年利率九十六年 1.55-2.262%及九十五年 1.47-1.99%	\$ 6,377,448	\$ 3,488,108
信用借款一年利率九十六年 2.10-2.13%及九十五年 1.80-2.10%	800,000	800,000
擔保借款一年利率九十六年 2.13-2.60%及九十五年 1.80-2.10%	<u>642,850</u>	<u>748,550</u>
	7,820,298	5,036,658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1,039,633</u>	<u>285,700</u>
	<u>\$ 6,780,665</u>	<u>\$ 4,750,958</u>

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擔保借款餘額 142,850 仟元及 428,550 仟元，以每半年為一期，至九十六年十月平均攤還。其餘借款到期日雖短於一年，惟本公司已與金融機構簽訂中長期授信合約，得於授信額度內循環動用，因是列於長期借款。

截至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尚未動用之金融機構融資額度為 8,129,000 仟元，其中 1,905,000 仟元係與百鼎投資公司、百揚投資公司、裕民公司、遠百亞太開發公司及遠東鴻利多公司共用額度。

八、股東權益

依有關法令規定，因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評價而發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其餘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所得之溢額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以資本公積撥充股本時，每年以一定比例為限。

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後，應先彌補歷年虧損，如尚有盈餘，於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後，並按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惟得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一部分後，按下列比率分派：

股息	60%
股東紅利	33%
員工紅利	4%
董監事酬勞金	3%

本公司股利應參酌所營事業景氣變化之特性，考量各項產品或服務所處生命週期對未來資金之需求與稅制之影響，在維持穩定股利之目標下，依本公司章程所訂比例分配之。股利之發放，其現金股利部分原則上不低於當年度股息及股東紅利總和之百分之十。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惟庫藏股票除外）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子公司在年底持有本公司股票市價低於帳面價值之差額，仍應依持股比例計算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依前項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始得作分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金額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 50%，在公司無盈餘時，得以其超過部分派充股息及紅利，或在公司無虧損時，得保留法定盈餘公積達實收股本 50%之半數，其餘部分得以撥充資本。

上述盈餘分配案，於翌年股東常會承認通過後，列入盈餘分配年度之財務報表。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及九十五年六月二日股東常會，分別決議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九 十 五 年 度	九 十 四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九 十 四 年 度
法定盈餘公積	\$ 58,615	\$ 97,942		
普通股股票股利	-	414,559	\$ -	\$ 0.40
普通股現金股利	538,926	518,198	0.50	0.50
員工紅利－以現金方式發放	23,034	40,119		
董監事酬勞－以現金方式發放	17,275	30,089		
	<u>\$ 637,850</u>	<u>\$1,100,907</u>		

另本公司股東常會於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決議以資本公積431,141仟元轉增資。本公司配股配息基準日經董事會決議為九十六年八月十八日。

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前三季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情形如下：

	九十六年前三季	九十五年前三季
期初餘額	\$ 2,121,567	(\$ 349,486)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按持股比認列為股東權益		
調整項目	2,006,146	950,20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		
項目	1,719,335	575,590
期末餘額	<u>\$ 5,847,048</u>	<u>\$ 1,176,313</u>

六 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收 回 原 因	期 初 股 數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股 數
<u>九十六年前三季</u>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				
自長期股權投資轉列				
庫藏股票	<u>30,414</u>	<u>1,107</u>	<u>2,751</u>	<u>28,770</u>
<u>九十五年前三季</u>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				
自長期股權投資轉列				
庫藏股票	<u>33,830</u>	<u>1,303</u>	<u>1,235</u>	<u>33,898</u>

於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九月底，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之相關資訊如下：

子 公 司 名 稱	持 有 股 數 (仟 股)	帳 面 金 額 (仟 元)	市 價 (仟 元)
<u>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u>			
百鼎投資公司	28,770	\$ 165,492	\$1,071,685
<u>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u>			
百鼎投資公司	27,663	\$ 165,492	\$ 438,423
百揚投資公司	6,235	37,204	98,823
		<u>\$ 202,696</u>	<u>\$ 537,246</u>

子公司分別於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前三季處分母公司股票計 2,751 仟股及 1,235 仟股，處分價款分別為 61,581 仟元及 23,131 仟元，於沖減母公司轉列之庫藏股票成本 16,368 仟元及 7,684 仟元，依母公司之持股比例增加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45,213 仟元及 15,445 仟元。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惟自九十四年六月二十二日起，依修正後公司法之規定，持股超過 50% 之子公司無表決權。

三、其他營業收入及成本

	<u>九十六年前三季</u>	<u>九十五年前三季</u>
其他營業收入		
特約商店收入	\$106,553	\$102,324
房地出租收入	59,035	106,704
停車場收入	49,694	48,848
	<u>\$215,282</u>	<u>\$257,876</u>
其他營業成本		
特約商店成本	\$ 16,425	\$ 16,828
房地出租成本	4,725	5,268
停車場成本	14,028	11,884
	<u>\$ 35,178</u>	<u>\$ 33,980</u>

二 所得稅

「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施行，其計算基礎係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課稅所得額，再加計所得稅法及其他法律所享有之租稅減免，按行政院訂定之稅率（百分之十）計算基本稅額，該基本稅額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稅額相較，擇其高者，繳納當年度之所得稅，本公司已將其影響考量於當期所得稅中。

(一) 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當期應納所得稅調節如下：

	九十六年前三季	九十五年前三季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25%）		
計算之稅額	\$346,290	\$128,363
永久性差異	(463,910)	(229,201)
暫時性差異	(145,665)	140,826
虧損扣抵	-	(18,590)
投資抵減	-	(20,000)
基本稅額	<u>-</u>	<u>7,009</u>
當期應納所得稅	-	8,407
減：暫繳及扣繳	<u>34,888</u>	<u>1,254</u>
應付所得稅（應收退稅款－帳列其他應收款）	<u>(\$ 34,888)</u>	<u>\$ 7,153</u>

(二) 所得稅（利益）費用構成項目如下：

	九十六年前三季	九十五年前三季
當期應納所得稅	\$ -	\$ 8,407
遞延所得稅	(215,269)	5,314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4,198	2
可轉讓定存單分離課稅	1,450	-
短期票券分離課稅	<u>110</u>	<u>7</u>
所得稅（利益）費用	<u>(\$209,511)</u>	<u>\$ 13,730</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如下：

	九十六年前三季	九十五年前三季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虧損扣抵	\$112,428	\$ -
未實現利息費用	22,382	14,868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六年前三季	九十五年前三季
未實現呆帳損失	\$ 10,129	\$ 10,187
未實現兌換費用	2,416	-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2,328	2,328
其他	<u>-</u>	<u>1</u>
	149,683	27,384
備抵評價	(<u>11,983</u>)	(<u>12,515</u>)
	137,700	14,869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u>67</u>)	(<u>31</u>)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u>\$137,633</u>	<u>\$ 14,838</u>
非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317,042	\$436,278
虧損扣抵	150,846	-
退休金財稅差異	2,774	10,693
備抵評價	(<u>317,042</u>)	(<u>379,288</u>)
	<u>153,620</u>	<u>67,68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固定資產折舊財稅差異	(247,454)	(248,842)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u>2,417</u>)	(<u>31,234</u>)
	(<u>249,871</u>)	(<u>280,076</u>)
淨遞延所得稅負債	(<u>\$ 96,251</u>)	(<u>\$212,393</u>)

截至九十六年九月底止，虧損扣抵最後抵減年度為一〇一年。

(四)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九十六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五年 九月三十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66,843</u>	<u>\$ 21,469</u>

本公司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34.46% 及 12.17%。

本公司屬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已於九十一年度彌補虧損。

本公司截至九十四年度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三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九 十 六 年 前 三 季			合 計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屬 於 營 業 外 支 出 者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5,156	\$ 546,104	\$ -	\$ 551,260
勞健保費用	357	38,549	-	38,906
退休金費用	<u>316</u>	<u>11,161</u>	<u>-</u>	<u>11,477</u>
	5,829	595,814	-	601,643
折舊費用	12,888	305,114	2,307	320,309
攤銷費用	<u>-</u>	<u>57,745</u>	<u>5,432</u>	<u>63,177</u>
	<u>\$ 18,717</u>	<u>\$ 958,673</u>	<u>\$ 7,739</u>	<u>\$ 985,129</u>

	九 十 五 年 前 三 季			合 計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屬 於 營 業 外 支 出 者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2,002	\$ 546,413	\$ -	\$ 558,415
勞健保費用	946	39,838	-	40,784
退休金費用	<u>895</u>	<u>20,336</u>	<u>-</u>	<u>21,231</u>
	13,843	606,587	-	620,430
折舊費用	13,270	296,060	17,653	326,983
攤銷費用	<u>-</u>	<u>57,946</u>	<u>8,169</u>	<u>66,115</u>
	<u>\$ 27,113</u>	<u>\$ 960,593</u>	<u>\$ 25,822</u>	<u>\$1,013,528</u>

三 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 額 (分 子)		股數 (分母) (仟 股)	每 股 盈 餘 (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九十六年前三季					
基本每股盈餘					
當期淨利	<u>\$1,385,202</u>	<u>\$1,594,713</u>	<u>1,091,469</u>	<u>\$ 1.27</u>	<u>\$ 1.46</u>
假設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不視為庫藏股票而作為投資時之擬制資料					
基本每股盈餘					
當期淨利	<u>\$1,430,415</u>	<u>\$1,639,925</u>	<u>1,120,967</u>	<u>\$ 1.28</u>	<u>\$ 1.46</u>

(接 次 頁)

(承前頁)

	金額 (分子)		股數 (分母) (仟股)	每股盈餘 (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u>九十五年前三季</u>					
基本每股盈餘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前淨利	\$ 513,491	\$ 499,761		\$ 0.47	\$ 0.46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u>28</u>	<u>28</u>		<u>-</u>	<u>-</u>
當期淨利	<u>\$ 513,519</u>	<u>\$ 499,789</u>	<u>1,085,609</u>	<u>\$ 0.47</u>	<u>\$ 0.46</u>
假設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不視為庫藏股票而作為投資時之擬制資料					
基本每股盈餘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前淨利	\$ 528,936	\$ 515,206		\$ 0.47	\$ 0.46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u>28</u>	<u>28</u>		<u>-</u>	<u>-</u>
當期淨利	<u>\$ 528,964</u>	<u>\$ 515,234</u>	<u>1,120,967</u>	<u>\$ 0.47</u>	<u>\$ 0.46</u>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調整。九十五年前三季稅前及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因追溯調整，分別由 0.49 元及 0.48 元調整為 0.47 元及 0.46 元。

四、職工退休辦法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六月三十日以前受聘僱之員工且於七月一日在職者，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以後新進之員工只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依員工薪資每月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前三季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4,484 仟元及 14,267 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每位員工之服務年資十五年以內者（含），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超過十五年者每增加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總計最高以四十五個

基數為限。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基數）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六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信託部（原中央信託局）之專戶。

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前三季依精算結果認列之退休金（利益）費用分別為(3,007)仟元及 264 仟元；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九月底職工退休基金及勞工退休準備金之餘額分別共計 937,944 仟元及 427,109 仟元。

五、關係人交易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遠東紡織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投資者
遠百企業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遠東鴻利多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百鼎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亞東百貨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亞東證券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裕民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百揚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遠東都會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鼎鼎聯合行銷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亞洲水泥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遠鼎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遠傳電信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遠東資源開發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新世紀資通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遠揚建設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遠百亞太開發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遠百新世紀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天津遠百百貨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全家福公司	遠東紡織公司之孫公司
遠揚營造公司	遠東紡織公司之孫公司
遠銀國際租賃公司	百揚投資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遠博資產管理公司	遠銀國際租賃公司之子公司
其他	具有實質控制關係，但無交易之關係人，請參閱附表十

除於財務報表附註八、九、十一及二十七列示者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重大之交易事項彙總列示於後附之「關係人交易事項明細表」（附表一及二）。

六、質抵押資產

下列資產已作為進貨、銀行借款、發行商業本票、應付公司債及訴訟提存等之擔保品：

	九 十 六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五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質押定存單	\$ 1,000	\$ 1,00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465,080	1,300,41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55,000	240,000
固定資產－淨額	13,564,707	9,950,855
閒置資產－淨額	276,379	277,544
受限制資產	-	725,000
	<u>\$ 15,362,166</u>	<u>\$ 12,494,815</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計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 已開狀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約為 9,090 仟元。
- (二) 已訂約尚未支付之工程款約為 1,845,697 仟元。
- (三) 為子公司及他人背書保證金額：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 6,382,851
百鼎投資公司	4,200,000
遠百企業公司	3,175,000
遠百亞太開發公司	2,010,000
天津遠百百貨公司	535,657
遠東都會公司	450,000
裕民公司	200,000
遠東鴻利多公司	130,000
百揚投資公司	80,000
	<u>\$ 17,163,508</u>

(四)除已於財務報表附註十及十一列示者，本公司尚簽訂主要租賃契約如下：

- 1.本公司為業務需要向關係人亞洲水泥公司承租台北大樓作為分公司營業場所，租期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滿本公司有優先續租權，每月租金為 6,562 仟元。
- 2.本公司向關係人遠百亞太開發公司承租座落於高雄之房地作為營業場所，租期至一〇五年十月二十三日止，期滿本公司有優先續租權，每月租金 19,055 仟元。

除上述租賃契約外，本公司亦與其他數家公司簽訂承租營業場所契約。依據所有租賃契約，未來五年內，本公司需支付之租金彙總如下：

年	度	金	額
九十六年第四季		\$	140,554
九十七年			554,411
九十八年			552,503
九十九年			552,503
一〇〇年			552,503
一〇一年前三季			413,865

(五)本公司與台灣土地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開公司）於八十六年簽訂新竹金竹廣場預售房地買賣契約，價款總額 4,114,456 仟元（未稅），扣除公共基金及折讓金 68,426 仟元後，房地價款為 4,046,030 仟元。該房地於九十一年十一月啟用，本公司業將該房地價款淨額 4,046,030 仟元轉列固定資產成本，尚未支付之工程尾款 457,819 仟元，帳列應付工程設備款。台開公司於九十二年一月二十三日向台北地方法院對本公司起訴請求支付 1,020,367 仟元（含買賣契約尾款及變更設計追加款），並主張遲延利息。該案於九十五年二月十四日經台灣台北地方法院判決，遠東百貨公司應給付台開公司工程款 724,111 仟元，另按下列方式及期間加計利息，其中 692,801 仟元自九十一年六月五日起，28,365 仟元自九十二年一月三十一日起，均至清償日止，按日息萬分之三計算之利息；其他 2,945 仟元自九十二年一月三十一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百分之五計算之利息。

惟本公司基於台開公司嚴重違約，且本公司對台開公司仍有多項請求權存在，已於九十五年三月十日依法提起上訴，目前由台灣高等法院審理中，並於九十五年五月二十五日向台灣台北地方法院提存定存單 725,000 仟元之擔保金免為假執行，帳列受限制資產。前述提存物已於九十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經法院裁定變更為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百鼎投資公司持有之亞洲水泥公司股票，分別為 37,000 仟股及 35,500 仟股，共計 72,500 仟股。

本公司於九十五年第二季評估此訴訟未來可能之影響，再補估列應付工程設備款 266,292 仟元，並認列相關折舊 17,463 仟元；九十六年五月與台開公司協議暫行支付工程款 715,906 仟元，並於台開公司受領之翌日起停止計息，雙方並同意各自取回因假執行所提供之擔保物。本公司已於九十六年八月三日取回前述提存之亞洲水泥公司股票。截至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已按郵政儲金之利率估列應付遲延利息計 89,529 仟元，帳列應付費用。

- (六) 本公司於九十四年一月將位於新板橋車站特定專用區第二期市地重劃區範圍內之土地出售予板信銀行，並於九十四年二月十五日完成過戶，另與板信銀行約定，前述土地併同板信銀行已有土地，於大樓興建完成後，板信銀行同意將地面 1~3 層約 1,800 坪面積出租予本公司經營賣場。另前述已售土地有關重劃核定結果，本公司認為土地配回比率不當，已向台北高等行政法院提起行政訴訟，並經台北高等行政法院於九十五年九月二十九日判決駁回，惟經本公司洽請律師提供法律意見，表示原判決確有適用法規不當之違法，故已於九十五年十一月一日依法提起上訴，目前由最高行政法院審理中。
- (七) 章民強以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九十一年五月九日（補選董事、監察人）、九十一年九月二十一日（增資 4,000,000 仟元及修正章程）臨時股東會決議為不實製作，起訴確認上述兩股東會決議不成立；並請求塗銷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九十一年五月十四日董監變更登記、九十一年十月十一日增資發行新股及修改章程變更登記；另並請求確認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及遠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對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之股東權利不存在；此外，章民強尚另請求太平洋流通投

資公司應給付九十一年九月二十日起至九十三年四月十三日止之董事報酬 5,000 仟元及延遲利息。除章民強已於九十五年九月撤回有關請求確認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及遠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對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之股東權不存在之訴外，其餘上述案件刻由台灣台北地方法院審理中。

(八)本公司與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依經濟部「零售業等商品(服務)禮券定型化契約應記載事項」之公告規定，為提供發行禮券及商品禮券之履約保證責任，於九十六年四月簽訂相互履約保證協議書，同意就對方所發行之禮券及商品禮券互負履約保證責任，期間自九十六年四月一日起至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對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發行禮券履約保證額度為 1,297,104 仟元；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對本公司發行禮券履約保證額度為 1,138,202 仟元。

六 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之子公司百揚投資公司於九十六年十月十八日董事會決議，向荷蘭銀行購買太平洋中國控股(香港)公司股權，透過太平洋中國控股(香港)公司間接投資大陸公司，投資金額暫訂為美金 79,500 仟元。本投資案已向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申請中，截至九十六年十月十九日止，尚未核准，本公司與荷蘭銀行雙方同意於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後，可調整交易價格及議訂付款日。

六 金融商品資訊

(一)公平價值之資訊：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現金	\$ 495,029	\$ 495,029	\$ 619,163	\$ 619,163
應收票據	16,659	16,659	198,155	198,155
應收帳款—淨額	235,337	235,337	147,378	147,378
應收關係人款項	458,774	458,774	47,431	47,431
其他應收款	159,400	159,400	102,746	102,746
質押定存單	1,000	1,000	1,000	1,000

(接次頁)

(承前頁)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4,125,153	\$ 4,125,153	\$ 1,947,301	\$ 1,947,30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62,570	162,570	162,570	162,570
存出保證金	158,770	158,770	160,644	160,644
受限制資產	-	-	725,000	725,000
負債				
短期借款	2,350,000	2,350,000	2,650,000	2,650,000
應付短期票券	849,155	849,155	1,148,915	1,148,915
應付帳款	2,068,754	2,068,754	2,007,266	2,007,266
應付關係人款項	213,583	213,583	42,877	42,877
應付費用	505,232	505,232	500,917	500,917
應付工程設備款	60,694	60,694	793,958	793,958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3,200,000	3,185,749	4,700,000	4,691,218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7,820,298	7,820,298	5,036,658	5,036,658
應付權利金負債(含一年內到期)	601,282	601,282	1,061,567	1,061,567
存入保證金	43,410	43,410	56,430	56,430

本公司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因適用新公報所產生會計變動累積影響數及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相關說明請參見附註三。

(二)本公司決定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公平價值係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及應付款項。
-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 3.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為未上市(櫃)公司者，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4. 質押定存單、受限制資產及存出（入）保證金之未來收（付）現金額與帳面金額相近，故以帳面金額為公平價值。
 5. 應付公司債係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市價。
 6. 長期借款及應付權利金負債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 (三) 本公司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 14,677,886 仟元及 14,168,590 仟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 142,850 仟元及 428,550 仟元。

(四)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各項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為主，其市場風險在於交易價格之波動，惟本公司選擇投資標的時皆經審慎評估，不致有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金融商品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本公司所持有之各種金融商品，其最大信用暴險金額與帳面價值相同。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屬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票均具活絡市場，預期可輕易於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因是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本公司投資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重大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部分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三。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四。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六。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七。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八。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九。
9.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十。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十一。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三。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人交易事項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關 係 企 業	應收關係人款項(註二)		未完工程		應付關係人款項(註二)		存入保證金		遞延盈益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u>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u>										
遠百企業公司	\$ 74,262	17	\$ -	-	\$ 67,903	32	\$ -	-	\$ 5,919	52
百鼎投資公司	-	-	-	-	-	-	-	-	5,447	48
百揚投資公司	4	-	-	-	-	-	-	-	-	-
亞東百貨公司	4,372	1	-	-	937	-	-	-	-	-
亞東證券公司	-	-	-	-	2,133	1	472	1	-	-
遠東紡織公司	1,893	-	-	-	7,749	4	-	-	-	-
亞洲水泥公司	736	-	-	-	6,890	3	-	-	-	-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579	-	-	-	347	-	1,409	3	-	-
遠傳電信公司	2,621	1	-	-	-	-	-	-	-	-
裕民公司	171	-	-	-	33	-	-	-	-	-
鼎鼎聯合行銷公司	1,758	-	-	-	28,879	14	-	-	-	-
遠東資源開發公司	-	-	-	-	289	-	-	-	-	-
全家福公司	-	-	-	-	30,719	14	-	-	-	-
遠揚營造公司	-	-	204,556	4	-	-	-	-	-	-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323,994 (註一)	71	-	-	-	-	-	-	-	-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47,969	10	-	-	67,699	32	-	-	-	-
其 他	415	-	-	-	5	-	408	1	-	-
	<u>\$ 458,774</u>	<u>100</u>	<u>\$ 204,556</u>	<u>4</u>	<u>\$ 213,583</u>	<u>100</u>	<u>\$ 2,289</u>	<u>5</u>	<u>\$ 11,366</u>	<u>100</u>
<u>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u>										
遠百企業公司	\$ 6,527	14	\$ -	-	\$ 6,820	16	\$ -	-	\$ 363,639	99
遠東鴻利多公司	-	-	-	-	-	-	13,380	24	-	-
百鼎投資公司	-	-	-	-	-	-	-	-	5,447	1
百揚投資公司	32,286 (註一)	68	-	-	-	-	-	-	-	-
亞東百貨公司	824	2	-	-	113	-	-	-	-	-
亞東證券公司	266	1	-	-	1,310	3	472	1	-	-
遠東紡織公司	236	1	-	-	7,313	17	-	-	-	-
亞洲水泥公司	589	1	-	-	5,742	13	-	-	-	-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3,831 (註一)	8	-	-	-	-	1,409	3	-	-
遠傳電信公司	2,079	4	-	-	-	-	-	-	-	-
裕民公司	47	-	-	-	685	2	-	-	-	-
鼎鼎聯合行銷公司	-	-	-	-	18,455	43	-	-	-	-
遠東資源開發公司	-	-	-	-	349	1	-	-	-	-
全家福公司	147	-	-	-	619	2	-	-	-	-
遠揚營造公司	-	-	117,939	2	1,460	3	-	-	-	-
其 他	599	1	-	-	11	-	408	-	-	-
	<u>\$ 47,431</u>	<u>100</u>	<u>\$ 117,939</u>	<u>2</u>	<u>\$ 42,877</u>	<u>100</u>	<u>\$ 15,669</u>	<u>28</u>	<u>\$ 369,086</u>	<u>100</u>

註一：主要係應收現金股利。

註二：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對遠百企業公司及太平洋崇光百貨應收付餘額，主要係寄售禮券及商品券暨其兒回產生之相關款項，雙方依議定比率收取發行費用，並按月結帳收付。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人交易事項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前三季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關 係 人	銷 貨 (註 一)		進 貨 (註 一)		其他營業收入—租金 (註 二)		營 業 費 用 (註 二)		營業外收入—其他		融 資 自 關 係 企 業			利 息 費 用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最高餘額	日 期	期 末 餘 額	年 利 率 (%)	金 額	%
九十六年前三季																
遠百企業公司	\$ 654	-	\$ 479	-	\$ 34,064	16	\$ 344	-	\$ -	-	\$ -	-	\$ -	-	\$ -	-
遠東鴻利多公司	-	-	-	-	102	-	-	-	-	-	-	-	-	-	-	-
亞東百貨公司	6,237	-	-	-	-	-	287	-	-	-	-	-	-	-	-	-
亞東證券公司	461	-	-	-	1,769	1	-	-	-	-	-	-	-	-	-	-
遠百亞太開發公司	-	-	-	-	-	-	171,496	8	-	-	-	-	-	-	-	-
遠東紡織公司	-	-	-	-	-	-	20,952	1	12,500	25	-	-	-	-	-	-
亞洲水泥公司	71	-	-	-	-	-	65,403	3	-	-	-	-	-	-	-	-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1,060	-	-	-	4,058	2	-	-	2,007	4	500,000	96.6.15-96.7.13	300,000	1.85 -2.90	2,001	1
遠傳電信公司	250	-	-	-	1,273	1	328	-	6	-	-	-	-	-	-	-
鼎鼎聯合行銷公司	6,692	-	-	-	-	-	24,003	1	-	-	-	-	-	-	-	-
遠東資源開發公司	-	-	-	-	-	-	2,817	-	-	-	-	-	-	-	-	-
新世紀資通公司	-	-	-	-	426	-	5,414	-	-	-	-	-	-	-	-	-
全家福公司	5,529	-	98,464	1	48	-	7,245	-	-	-	-	-	-	-	-	-
裕民公司	351	-	48,434	-	2,070	1	1,927	-	-	-	-	-	-	-	-	-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6,718	-	-	-	-	-	34	-	-	-	-	-	-	-	-	-
其 他	532	-	-	-	1,167	-	1,855	-	-	-	-	-	-	-	-	-
	<u>\$ 28,555</u>	<u>-</u>	<u>\$ 147,377</u>	<u>1</u>	<u>\$ 44,977</u>	<u>21</u>	<u>\$ 302,105</u>	<u>13</u>	<u>\$ 14,513</u>	<u>29</u>			<u>\$ 300,000</u>		<u>\$ 2,001</u>	<u>1</u>
九十五年前三季																
遠百企業公司	\$ 1,501	-	\$ -	-	\$ 79,976	31	\$ -	-	\$ 10	-	\$ -	-	\$ -	-	\$ -	-
遠東鴻利多公司	-	-	-	-	193	-	-	-	-	-	-	-	-	-	-	-
亞東百貨公司	3,688	-	-	-	-	-	120	-	-	-	-	-	-	-	-	-
亞東證券公司	1,236	-	-	-	2,273	1	-	-	-	-	-	-	-	-	-	-
遠百亞太開發公司	-	-	-	-	-	-	171,000	8	-	-	-	-	-	-	-	-
遠東紡織公司	-	-	-	-	-	-	20,679	1	12,500	24	-	-	-	-	-	-
亞洲水泥公司	-	-	-	-	-	-	55,559	3	-	-	-	-	-	-	-	-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1,696	-	-	-	4,178	2	-	-	1,850	3	500,000	95.9.12-95.9.22; 95.6.30-95.7.19	-	1.56 -1.74	2,322	2
遠傳電信公司	-	-	-	-	1,261	-	-	-	-	-	-	-	-	-	-	-
鼎鼎聯合行銷公司	-	-	-	-	-	-	11,061	-	-	-	-	-	-	-	-	-
遠東資源開發公司	-	-	-	-	-	-	3,116	-	17	-	-	-	-	-	-	-
新世紀資通公司	-	-	-	-	392	-	5,815	-	-	-	-	-	-	-	-	-
全家福公司	1,808	-	108,246	1	57	-	7,261	-	-	-	-	-	-	-	-	-
裕民公司	11	-	18,256	-	3,097	1	2,167	-	-	-	-	-	-	-	-	-
其 他	129	-	300	-	1,165	1	1,894	-	-	-	-	-	-	-	-	-
	<u>\$ 10,069</u>	<u>-</u>	<u>\$ 126,802</u>	<u>1</u>	<u>\$ 92,592</u>	<u>36</u>	<u>\$ 278,672</u>	<u>12</u>	<u>\$ 14,377</u>	<u>27</u>			<u>\$ -</u>		<u>\$ 2,322</u>	<u>2</u>

註一：本公司與各關係人之進銷貨條件，與其他消費者並無不同。

註二：本公司與關係人間租金係按當地租金水準計算，並按年或月收付。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九十六年前三季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註七)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註七)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公司名稱	關係						
0	遠東百貨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孫公司	\$ 15,386,653 (註一)	\$ 6,382,851	\$ 6,382,851	\$ -	25	\$ 25,644,422 (註二)
0	遠東百貨公司	百鼎投資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15,386,653 (註一)	4,200,000	4,200,000	-	16	25,644,422 (註二)
0	遠東百貨公司	遠百企業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15,386,653 (註一)	3,175,000	3,175,000	-	12	25,644,422 (註二)
0	遠東百貨公司	遠百亞太開發公司	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孫公司	15,386,653 (註一)	2,110,000	2,010,000	-	8	25,644,422 (註二)
0	遠東百貨公司	天津遠百百貨公司	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表決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孫公司	15,386,653 (註一)	535,657 (人民幣 123,400 仟元)	535,657 (人民幣 123,400 仟元)	-	2	25,644,422 (註二)
0	遠東百貨公司	遠東都會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15,386,653 (註一)	450,000	450,000	-	2	25,644,422 (註二)
0	遠東百貨公司	裕民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15,386,653 (註一)	300,000	200,000	-	1	25,644,422 (註二)
0	遠東百貨公司	遠東鴻利多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15,386,653 (註一)	330,000	130,000	-	1	25,644,422 (註二)
0	遠東百貨公司	百揚投資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15,386,653 (註一)	130,000	80,000	-	-	25,644,422 (註二)
1	裕民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32,326 (註一)	333	333	-	1	53,877 (註二)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註七)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註七)	以財產擔保 之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2	百鼎投資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 股股權合併計算超 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 資公司	\$ 2,425,569 (註一)	\$ 400,458 (註九)	\$ 208,458	\$ -	5	\$ 4,042,615 (註二)
2	百鼎投資公司	遠東百貨公司	母公司	2,425,569 (註一)	355,000 (註八)	-	-	-	4,042,615 (註二)
3	百揚投資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 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 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 資公司	4,876,493 (註一)	41,292	41,292	-	1	8,127,488 (註二)
4	遠百亞太開發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 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 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 資公司	1,288,826 (註一)	41,292	41,292	-	2	2,148,044 (註二)
5	遠百新世紀開發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 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 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 資公司	116,940 (註一)	41,292	41,292	-	21	194,900 (註二)
6	遠東鴻利多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 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 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 資公司	10,260 (註一)	2,997	2,997	-	18	17,100 (註二)
7	亞東百貨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 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 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 資公司	63,331 (註二)	22,977	22,977	-	36	126,662 (註三)
8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 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 司	28,651,590 (註四)	11,675,000	11,635,000	-	203	57,303,180 (註五)
9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對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 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 公司	11,635,676 (註三)	700,000	700,000	-	12	23,271,352 (註六)
9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台灣崇廣公司	有業務關係	11,635,676 (註三)	234,297	234,297	-	4	23,271,352 (註六)
9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宏通綜合商業發展公司	有業務關係	11,635,676 (註三)	4,000,000	4,000,000	-	69	23,271,352 (註六)
9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遠東百貨公司	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 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 五十之最終母公司	11,635,676 (註三)	1,138,202	1,138,202	-	20	23,271,352 (註六)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註七)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註七)	以財產擔保 之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公司名稱	關係						
10	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	天津遠百貨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152,010 (註二)	\$ 130,225 (人民幣 30,000 仟元)	\$ 130,225 (人民幣 30,000 仟元)	\$ -	85	\$ 304,020 (註三)

註一：最近一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註二：最近一期財務報表淨值之一倍。

註三：最近一期財務報表淨值之二倍。

註四：最近一期財務報表淨值之五倍。

註五：最近一期財務報表淨值之十倍。

註六：最近一期財務報表淨值之四倍。

註七：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

註八：係亞洲水泥股票 35,500 仟股，惟該股票已於九十六年八月三日解除質押。

註九：包括遠東紡織公司股票 19,200 仟股及本票背書 208,458 仟元，惟該股票已於九十六年二月二十四日解除質押。

註十：聯青投資公司及太崇投資公司，因其總資產及營業收入未達本公司各該項金額百分之十，對本公司不具重大影響，故未揭露該被投資公司有關資訊。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單位數或股數(仟)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股權淨值		
遠東百貨公司	股票								
	百揚投資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614,002	\$ 8,700,441	100	\$ 8,733,148 (註三)	其中 83,200 仟股作為 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百鼎投資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96,735	3,237,969	67	3,863,897 (註三)		
	亞東證券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140,297	2,470,503	20	2,480,477 (註三)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140,867	2,109,582	35	2,091,660 (註三)		
	遠百企業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167,160	1,492,883	100	1,051,938 (註三)		
	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100	84,688	76	84,688 (註三)		
	裕民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6,500	73,434	100	73,434 (註三)		
	遠東都會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39,780	46,946	77	46,946 (註三)		
	亞東百貨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12,253	44,823	94	44,823 (註三)		
	鼎鼎聯合行銷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3,000	14,054	10	14,054 (註三)		
	Asian Merchandise Company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950	4,169	100	4,169 (註三)		
	遠東鴻利多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3,300	4,034	55	9,616 (註三)		
	亞洲水泥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55,154	1,068,261 (註六)	2	3,061,021 (註一)		其中 10,000 仟股作為 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單位數或股數(仟)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股權淨值	
百鼎投資公司	遠東紡織公司	權益法計價之投資者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16,710	\$ 123,679 (註六)	-	\$ 726,891 (註一)	其中 22,030 仟股作為 百鼎投資公司銀行 借款之擔保品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董事長同一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流動	23,099	179,771 (註六)	1	337,240 (註一)	
	高雄捷運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10,000	100,000	1	95,236 (註四)	
	遠鼎租賃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7,309	62,560	9	76,411 (註四)	
	遠鼎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2	10	-	42 (註四)	
	華安國際貿易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	-	-	-	
	亞東證券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97,116	1,710,125	14	1,717,033 (註三)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50,125	764,395	13	744,280 (註三)	
	遠銀國際租賃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17,475	302,653	5	258,582 (註三)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4,914	83,496	1	83,050 (註三)	
	裕民貿易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1,102	65,941	47	65,941 (註三)	
	遠東鴻利多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2,670	7,780	45	7,780 (註三)	
	亞東百貨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747	2,733	6	2,733 (註三)	
	遠百亞太開發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500	3,974	-	5,463 (註三)	
	遠百新世紀開發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3	2	-	44 (註三)	
	遠百企業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	2	-	- (註三)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單位數或股數(仟)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股權淨值		
遠百亞太開發公司	遠東百貨公司	母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	28,770	\$ 438,326 (註六)	3	\$ 1,071,685 (註一)	其中 11,000 仟股作為 百鼎投資公司發行 商業本票之擔保品	
	亞洲水泥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非流動	53,299	981,019 (註六)	2	2,958,071 (註一)		
	遠東紡織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非流動	26,545	344,358 (註六)	1	1,154,702 (註一)		
	新世紀資通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37,524	271,863	1	323,682 (註四)		其中 28,084 仟股作為 百鼎投資公司銀行 借款擔保品
	中南紡織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2,984	81,390	5	109,214 (註五)		
	鼎鼎企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216	11,817	5	6,817 (註四)		
	裕鼎實業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1,000	10,000	2	10,966 (註四)		
	亞東證券投顧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1	10	-	11 (註四)		
	遠百新世紀開發公司	票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9,900	168,053	2		147,000 (註三)
遠東鴻利多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6	60	-	17 (註三)		
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	票 天津遠百百貨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其他負債	-	(168,491)	100	(168,491) (註三)		
	重慶百鼎商業管理諮詢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	16,598	100	16,598 (註三)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單位數或股數(仟)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股權淨值	
百揚投資公司	香港九龍英泥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6	\$ 9,593	2	\$ 14,688 (註五)	提供作為百揚投資公司銀行借款擔保品
	Millennium Microtech Holding Corporation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3	521	-	- (註五)	
	遠銀國際租賃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4,196	1,542,222	29	1,541,816 (註三)	
	遠百亞太開發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39,500	1,525,997	70	1,524,301 (註三)	
	百鼎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8,385	1,719,986	33	1,932,656 (註三)	
	遠百新世紀開發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3,792	200,318	100	185,882 (註三)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900	168,053	2	147,000 (註三)	
	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1	26,439	24	26,439 (註三)	
	遠東鴻利多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	77	-	35 (註三)	
	亞東百貨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7	-	- (註三)	
	遠百企業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6	-	- (註三)	
	遠東國際商銀	董事長同一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8,854	290,376 (註六)	1	275,270 (註一)	
	亞洲水泥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132	57,644 (註六)	-	173,811 (註一)	
	遠東紡織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855	27,659 (註六)	-	80,702 (註一)	
	新世紀資通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7,314	125,438	-	149,351 (註四)	
	亞東證券投顧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10	-	11 (註四)	
	受益憑證 遠東大聯台灣債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6,136	282,034 (註六)	-	285,513 (註二)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單位數或股數(仟)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股權淨值	
亞東百貨公司	股票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5,500	\$ 93,360	1	\$ 81,667 (註三)	
		遠東鴻利多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6	60	-	17 (註三)	
		百鼎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3	26	-	120 (註三)	
		遠百新世紀開發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3	2	-	44 (註三)	
		遠百企業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	2	-	- (註三)	
		裕民公司	股票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100	620	-
遠東鴻利多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6	56	-	17 (註三)	
百鼎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3	27	-	120 (註三)	
遠百新世紀開發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3	12	-	44 (註三)	
亞東百貨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	7	-	- (註三)	
遠百企業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	1	-	- (註三)	
亞洲水泥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1,225	20,176 (註六)	-	67,980 (註一)	
遠東鴻利多公司	股票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700	10,378	-	10,934 (註三)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股票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284,153	6,417,575	79	4,802,375 (註三)	其中 75,288 仟股提供 作為太平洋流通投 資公司銀行借款及 發行商業本票擔保 品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單位數或股數(仟)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股權淨值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股票							
	華碩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44	\$ 49,612 (註六)	-	\$ 33,972 (註一)	
	中環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510	29,401 (註六)	-	7,574 (註一)	
	開發金融控股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537	23,133 (註六)	-	7,094 (註一)	
	廣達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86	14,921 (註六)	-	9,826 (註一)	
	太平洋建設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6,849	14,315 (註六)	1	44,519 (註一)	
	大霸電子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40	971 (註六)	-	227 (註一)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母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00	4,019	-	5,939 (註三)	
	太平洋證券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0,279	81,116	5	165,178 (註五)	
	無敵科技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	100	-	- (註五)	
	億碩高科技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8,300	-	15	- (註五)	
	天遠投資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8,000	-	20	- (註五)	
	世峰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9	-	-	-	
	太平洋中國控股(香港)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1,400	4,463,649	60	4,463,649 (註三)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單位數或股數(仟)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股權淨值	
	豐洋興業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29,672	\$ 210,507	26	\$ 277,883 (註三)	
	聯青投資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26,764	-	50	- (註三)	
	太崇興業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85	648	28	648 (註三)	
	Pacific Venture Investment Ltd.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100,000	-	48	- (註四)	
	崇光興業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7,120	-	34	- (註四)	
	太崇投資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99,990	-	100	- (註四)	
	鼎鼎聯合行銷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3,000	16,593	10	16,593 (註四)	
	受益憑證							
	元大店頭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流動	1,000	10,000 (註六)	-	11,820 (註二)	
	國際第一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流動	500	11,008 (註六)	-	8,350 (註二)	
	匯豐中小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流動	726	7,277 (註六)	-	7,531 (註二)	
	富邦精銳中小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流動	2,000	20,060 (註六)	-	19,780 (註二)	
	匯豐成長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流動	511	10,029 (註六)	-	14,443 (註二)	
	遠東大聯台灣旗艦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流動	150	1,507 (註六)	-	3,186 (註二)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單位數或股數(仟)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股權淨值	
	匯豐三高平衡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900	\$ 9,027 (註六)	-	\$ 10,650 (註二)	
	匯豐新日本動力組合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994	9,966 (註六)	-	9,897 (註二)	
	匯豐新鑽動力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011	10,138 (註六)	-	14,646 (註二)	
太平洋中國控股(香港)公司	股票 太平洋中國控股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7,439,416	100	1,680,113 (註三)	
太平洋中國控股公司	股票 上海太平洋百貨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729,524	73	729,524 (註三)	
	成都商廈太平洋百貨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383,719	100	383,719 (註三)	
	成都全興大廈太平洋百貨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2,678	100	12,678 (註三)	
	重慶大都會廣場太平洋百貨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65,190	100	265,190 (註三)	
	北京西單太平洋百貨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61,669	55	161,669 (註三)	
	重慶太平洋商業管理諮詢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33,830	100	33,830 (註三)	
	上海諮詢管理顧問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6,572	49	6,572 (註三)	

註一：係按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收盤價計算。

註二：係按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基金淨值計算。

註三：係按九十六年前三季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股權淨值。

註四：係按九十六年上半年度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股權淨值。

註五：係按九十五年度經會計師查核或自結之財務報表計算股權淨值。

註六：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未依市價調整之原始帳面金額。

註七：聯青投資公司及太崇投資公司，因其總資產及營業收入未達本公司各該項金額百分之十，對本公司不具重大影響，故未揭露該被投資公司有關資訊。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六年前三季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 公司名稱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買		入賣		出			未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仟股)	金額(註五)
遠東百貨公司	股票 遠百企業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 股權投資	佳喜樂公司及其 其聯屬公司	—	163,579	\$ 279,994	263,580 (註一)	\$ 1,212,889 (註二)	259,999 (註三)	\$ -	\$ -	\$ -	167,160	\$ 1,492,883
百揚投資公司	受益憑證 遠東大聯台灣債券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21,094	227,000	14,242	154,000	9,200	99,999	98,966	1,033	26,136	282,034
	華寶實元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0,982	133,000	-	-	10,982	134,237	133,000	1,237	-	-
百鼎投資公司	股票 遠銀國際租賃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 股權投資	—	採權益法計 價之被投資公司	7,475	151,948	10,000	150,705 (註四)	-	-	-	-	17,475	302,653
	遠東紡織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非流動	—	董事長為同 一人	30,612	409,029	773 (註六)	-	4,840	154,283	64,671	89,612	26,545	344,358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受益憑證 遠東大聯台灣債券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8,583	200,000	-	-	18,583	200,758	200,000	758	-	-
	寶來得實債券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3,539	150,000	-	-	13,539	150,100	150,000	100	-	-
	日盛債券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7,330	100,000	-	-	7,330	100,062	100,000	62	-	-
	富邦吉祥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0,309	150,000	-	-	10,309	150,112	150,000	112	-	-

註一：係買入 163,580 仟股及現金增資 100,000 仟股。

註二：係買入價款 737,584 仟元、現金增資 1,000,000 仟元及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524,695) 仟元。

註三：係該公司減資股份。

註四：係現金增資 120,000 仟元及未按持股比認購發行新股調整增加之資本公積 18,234 仟元，另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5,523 仟元及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6,948 仟元。

註五：受益憑證及上市(櫃)公司股票之金額係未依市價調整之原始帳面金額。

註六：係該公司盈餘配股。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六年前三季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取得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遠百企業公司	土地	96.4.2	\$565,000	已全數支付	遠東百貨公司	母公司	節省公司租金成本	參考專業鑑價公司報告， 鑑價金額\$565,530	無
	建物	96.4.2	135,000	已全數支付	遠東鴻利多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節省公司租金成本	參考專業鑑價公司報告， 鑑價金額\$137,147	無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六年前三季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處分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價值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遠東百貨公司	土地	96.04.02	80.12.26 及 82.06.18	\$ 544,950	\$ 565,000	已全數收取	\$ 5,919 (註)	遠百企業公司	子公司	業務需要	鑑價報告，鑑價結果為\$565,530	無
遠東鴻利多公司	建物	96.04.02	83.09.08	124,803	135,000	已全數收取	10,150 (註)	遠百企業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業務需要	鑑價報告，鑑價結果為\$137,147	無
遠百企業公司	土地	96.05.02	86.07.07	394,620	411,500	已全數收取	6,492 (註)	遠揚建設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償還借款，降低負債，節省利息費用	專業鑑價公司報告 鑑價金額 \$421,730	無

註：係出售價款減除成本暨相關直接費用後之淨益。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六年前三季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科目	餘額	佔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遠東都會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進貨	\$ 282,494	1.58	10天	—	—	應付票據	(\$ 24,118)	1	
遠東都會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銷貨	282,494	57	10天	—	—	應付帳款 應收帳款	(522) 24,640	- 45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帳金額
遠東百貨公司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 323,994 (註一)	-	\$ -	-	\$ -	\$ -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崇光興業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270,500	-	270,500	催收	-	220,538
	太崇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534,137	-	534,137	催收	-	534,137

註一：係應收現金股利。

註二：聯青投資公司及太崇投資公司，因其總資產及營業收入未達本公司各該項金額百分之十，對本公司不具重大影響，故未揭露該被投資公司有關資訊。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九十六年前三季

附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帳 面 金 額	本期認列之投資 本期(損)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九 十 五 年 底	股 數 (仟 股)	比 例 (%)					
遠東百貨公司	百揚投資公司	中華民國	投 資	\$ 5,422,181	\$ 5,422,181	614,002	100	\$ 8,700,441	\$ 412,274	\$ 365,269	子公司	
	亞東證券公司	中華民國	綜合證券商	143,652	143,652	140,297	20	2,470,503	1,879,291	356,801	採權益法計價之 被投資公司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中華民國	投 資	1,764,210	1,764,210	140,867	35	2,109,582	937,261	326,306	子公司	
	百鼎投資公司	中華民國	投 資	33,357	33,357	96,735	67	3,237,969	524,552	343,230	子公司	
	遠百企業公司	中華民國	商品量販	3,313,583	1,575,999	167,160	100	1,492,883	(524,695)	(524,695)	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投 資	26,190	26,190	100	76	84,688	(107,816)	(82,164)	子公司	
	亞東百貨公司	中華民國	百貨買賣	284,921	284,921	12,253	94	44,823	(38,410)	(36,202)	子公司	
	裕民公司	中華民國	廣告及進口商 品代理	60,000	60,000	6,500	100	73,434	(17,403)	(17,403)	子公司	
	遠東都會公司	中華民國	商品量販	397,800	306,000	39,780	77	46,946	(155,022)	(118,752)	子公司	
	遠東鴻利多公司	中華民國	建物出租	40,191	40,191	3,300	55	4,034	(37,069)	(25,970)	子公司	
	鼎鼎聯合行銷公司	中華民國	行 銷	30,000	30,000	3,000	10	14,054	(35,232)	(3,523)	採權益法計價之 被投資公司	
	Asian Merchandise Company	美 國	貿 易	5,316	5,316	950	100	4,169	(654)	(654)	子公司	
	百進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註三)	新加坡	投 資	-	1,718	-	-	-	-	-	-	子公司
	百鼎投資公司	亞東證券公司	中華民國	綜合證券商	163,563	163,563	97,116	14	1,710,125	1,879,291		採權益法計價之 被投資公司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中華民國	投 資	658,129	658,129	50,125	13	764,395	937,261		子公司	
	遠銀國際租賃公司	中華民國	租 賃	255,000	135,000	17,475	5	302,653	114,048		子公司採權益法 計價之被投資 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中華民國	百貨買賣	33,490	33,490	4,914	1	83,496	1,227,247		孫公司	
	裕民貿易公司	中華民國	進出口貿易及 代理業務	21,291	21,291	1,102	47	65,941	1,493		子公司採權益法 計價之被投資 公司	
	遠東鴻利多公司	中華民國	建物出租	28,672	28,672	2,670	45	7,780	(37,069)		子公司	
	亞東百貨公司	中華民國	百貨買賣	52,754	52,754	747	6	2,733	(38,410)		子公司	
	遠百亞太開發公司	中華民國	大型購物中心	5,000	5,000	500	-	3,974	107,528		孫公司	
	遠百企業公司	中華民國	商品量販	2	2	-	-	2	(524,695)		子公司	
	百進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註三)	新加坡	投 資	-	191	-	-	-	-		子公司	
	遠百新世紀開發公司	中華民國	大型購物中心	20	20	3	-	2	23,296		孫公司	

(接 次 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		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投資	備註
				本期	期末	九十五年底	股數(仟股)				
遠百亞太開發公司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中華民國	投資	\$ 99,000	\$ 99,000	9,900	2	\$ 168,053	\$ 937,261		子公司
	遠東鴻利多公司	中華民國	建物出租	231	231	6	-	60	(37,069)		子公司
	遠百新世紀開發公司	中華民國	投資	99,000	99,000	9,900	2	168,053	937,261		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	天津遠百百貨公司	中國大陸	百貨買賣	159,838	159,838	-	100	(168,491)	(131,556)		孫公司
	重慶百鼎商業管理諮詢公司	中國大陸	諮詢服務	3,262	3,262	-	100	16,598	15,053		孫公司
百揚投資公司	遠百亞太開發公司	中華民國	大型購物中心	1,517,296	1,517,296	139,500	70	1,525,997	107,528		孫公司
	遠銀國際租賃公司	中華民國	租賃	1,280,569	1,280,569	104,196	29	1,542,222	114,048		子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亞東百貨公司	百鼎投資公司	中華民國	投資	577,225	577,225	48,385	33	1,719,986	524,552		子公司
	遠百新世紀開發公司	中華民國	大型購物中心	185,152	185,152	13,792	100	200,318	23,296		孫公司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中華民國	投資	99,000	99,000	9,900	2	168,053	937,261		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	92,556	92,556	31	24	26,439	(107,816)		子公司
	遠東鴻利多公司	中華民國	建物出租	234	234	12	-	77	(37,069)		子公司
	亞東百貨公司	中華民國	百貨買賣	7	7	-	-	7	(38,410)		子公司
	遠百企業公司	中華民國	商品量販	2	2	-	-	6	(524,695)		子公司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中華民國	投資	55,000	55,000	5,500	1	93,360	937,261		子公司
	遠東鴻利多公司	中華民國	建物出租	231	231	6	-	60	(37,069)		子公司
	百鼎投資公司	中華民國	投資	33	33	3	-	26	524,552		子公司
裕民公司	遠百新世紀開發公司	中華民國	大型購物中心	20	20	3	-	2	23,296		孫公司
	遠百企業公司	中華民國	商品量販	2	2	-	-	2	(524,695)		子公司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中華民國	投資	1,200	1,200	100	-	620	937,261		子公司
	遠東鴻利多公司	中華民國	建物出租	100	100	6	-	56	(37,069)		子公司
	百鼎投資公司	中華民國	投資	33	33	3	-	27	524,552		子公司
	遠百新世紀開發公司	中華民國	大型購物中心	20	20	3	-	12	23,296		孫公司
	亞東百貨公司	中華民國	百貨買賣	7	7	-	-	7	(38,410)		子公司
	遠百企業公司	中華民國	商品量販	2	2	-	-	1	(524,695)		子公司
遠東鴻利多公司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中華民國	投資	8,400	8,400	700	-	10,378	937,261		子公司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中華民國	百貨買賣	4,469,904	4,469,904	284,153	79	6,417,575	1,227,247		孫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崇光興業公司	中華民國	信用卡業務	32,984	32,984	7,120	34	-	-		孫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投資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九 十 五 年 底	股 數 (仟 股)				
太平洋中國控股 (香港)公司 太平洋中國控股 公司	豐洋興業公司	中華民國	百貨買賣	\$ 525,000	\$ 525,000	29,672	26	\$ 210,507	\$ 7,308		孫公司採權益法 計價之被投資 公司
	太崇興業公司	中華民國	服飾、餐飲、 俱樂部	19,900	19,900	85	28	648	(35)		孫公司採權益法 計價之被投資 公司
	太崇投資公司	中華民國	投 資	999,900	999,900	99,990	100	-	-		孫公司
	Pacific Venture Investment Ltd	香 港	投 資	357,050	357,050	100,000	48	-	-		孫公司採權益法 計價之被投資 公司
	聯青投資公司	中華民國	投 資	270,641	270,641	26,764	50	-	-		孫公司
	鼎鼎聯合行銷公司	中華民國	行 銷	30,000	30,000	3,000	10	16,593	(35,232)		孫公司採權益法 計價之被投資 公司
	太平洋中國控股(香港)公司	香 港	投 資	4,000,000	4,000,000	11,400	60	4,463,649	469,554		孫公司
	太平洋中國控股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投 資	619,780	619,780	-	100	7,439,416	469,554		孫公司
	上海太平洋百貨公司	中國大陸	百貨買賣	418,580	418,580	-	73	729,524	395,903		孫公司
	成都商廈太平洋百貨公司	中國大陸	百貨買賣	228,340	228,340	-	100	383,719	215,505		孫公司
	成都全興大廈太平洋百貨公司	中國大陸	百貨買賣	32,294	32,294	-	100	12,678	20,832		孫公司
	重慶大都會廣場太平洋百貨公司	中國大陸	百貨買賣	97,860	97,860	-	100	265,190	138,733		孫公司
	北京西單太平洋百貨公司	中國大陸	百貨買賣	215,292	215,292	-	55	161,669	58,486		孫公司
	重慶太平洋商業管理諮詢公司	中國大陸	諮詢服務	6,524	6,524	-	100	33,830	(1,236)		孫公司
上海諮詢管理顧問公司	中國大陸	諮詢服務	5,594	5,594	-	49	6,572	-		孫公司採權益法 計價之被投資 公司	

註一：係按九十六年前三季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二：聯青投資公司及太崇投資公司，因其總資產及營業收入未達本公司各該項金額百分之十，對本公司不具重大影響，故未揭露該被投資公司有關資訊。

註三：百進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已於九十六年九月完成清算解散程序。

註四：原始投資金額涉及外幣者，按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匯率 US\$1=\$32.62 換算。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九十六年前三季

附表十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一)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一)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一)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匯回					
上海太平洋百貨公司	百貨買賣	\$ 577,374	註二	\$418,580 (註五)	\$ -	\$ -	\$418,580 (註五)	19	\$ 62,666	\$ 195,742	\$ -
成都商廈太平洋百貨公司	百貨買賣	228,340	註二	228,340 (註五)	-	-	228,340 (註五)	26	55,839	102,957	-
成都全興大廈太平洋百貨公司	百貨買賣	32,294	註二	32,294 (註五)	-	-	32,294 (註五)	26	5,564	3,402	-
重慶大都會廣場太平洋百貨公司	百貨買賣	97,860	註二	97,860 (註五)	-	-	97,860 (註五)	26	37,057	71,154	-
北京西單太平洋百貨公司	百貨買賣	391,440	註二	215,292 (註五)	-	-	215,292 (註五)	14	8,592	43,378	-
重慶太平洋商業管理諮詢公司	諮詢服務	29,358	註二及八	6,524 (註五)	-	-	6,524 (註五)	26	(330)	9,077	-
上海諮詢管理顧問公司	諮詢服務	11,417	註二	5,594 (註五)	-	-	5,594 (註五)	13	-	1,763	-
重慶百鼎商業管理諮詢公司	諮詢服務	3,262	註三	-	-	-	-	100	15,053	16,598	-
天津遠百百貨公司	百貨買賣	159,838	註四	94,598 (註六)	-	-	94,598 (註六)	100	(131,556)	(168,491)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 (註七)	\$159,838(US\$4,900 仟元)(註一及七)	\$6,628,884

註一：涉及外幣者，係按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匯率 US\$32.62 換算。

註二：孫公司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獲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 92.8.25 經審二字第 091047678 號函核准補辦轉受讓許可 US\$116,249,417 元，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三：本公司獲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 93.7.8 收件號 07383 號函核准，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以自有資金 US\$100,000 元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四：本公司獲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 94.3.2 經審二字第 094004165 號函核准，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以自有資金 US\$2,000,000 元再投資大陸公司。子公司百揚投資公司獲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 94.7.13 經審二字第 094014905 號函核准，以自有資金 US\$2,900,000 元投資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五：係由前任股東所匯出之款項。

註六：係由子公司百揚投資公司所匯出之款項。

註七：係本公司實際匯出及經投資審會核准金額，未含子公司匯出及其經投資審會核准金額。

註八：重慶太平洋商業管理諮詢公司於九十六年六月盈餘轉增資美金 700 仟元，孫公司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獲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 96.6.25 經審二字第 09600210930 號函核准在案。